

中国共产党 山东省沂南县组织史资料

(1925——1987)

中共沂南县委组织部
中共沂南县委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
沂南县档案局

中国共产党
山东省沂南县组织史资料
(1925—1987)

中共沂南县委组织部
中共沂南县委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 编
沂 南 县 档 案 局

山东省出版总社临沂分社

中国共产党山东省沂南县组织史资料
(1925—1987)

中共沂南县委组织部、党史征委会·县档案局 编

●
山东省出版总社临沂分社出版
(山东省临沂市八一路)

山东省沂南县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16开 18.8印张 6插页 350千字
1990年5月第一版 1990年5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200

鲁临出准印号: 89·037 工本费: 18.98元

编辑领导小组

组 长 张敬清 黄宜全

副 组 长 沈明玉

成 员 王兴法 唐竹田 崔宪彬
邢 志 沙 钊

编 审 辛云岩 肖开富 牛泉然 魏延端
陈秀节

主 编 王兴法

责任编辑 张良远 韩兆斌 许文正

编 辑 戚岱宗 郑国华 刘维常 沈 翔
李玉溪 潘希迁

编 务 武善军 王振先 赵彦业
王 莉(女)

凡 例

一、收录范围

1、本资料收录时限从1925年沂南县有党的活动至1987年11月1日中共十三大闭幕。其中主要收录了自1939年10月建县至1987年11月1日期间的县、区级党组织和政权、地方武装、政协、群众团体的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同时也叙述了党组织的发生、发展过程以及各时期革命斗争形势和特点。

2、按照“以现有辖区的范围追溯历史”的编纂原则，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将沂临边联县、沂东县的组织史资料收录在内，单立章节，分别表述。

3、党组织的收录范围：1939年10月县委建立以前收至党小组成员、早期党员。建县后，收至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县委常委、县委正副书记；县委各职能部门正副职；区、公社、乡（镇）党委正副书记；县政权、地方武装、政协等系统的党组（党委）正副书记；升格后的纪委收至常委。

4、政权系统收录范围：建国前收录县参议会正副参议长，县政府正副县长、县政府职能部门正副职及各区正副职。建国后收录县人大常委会正副主任及其科室正副职；县人委、革委、政府正副职及其职能部门和区、公社、乡（镇）政府的正副职。

5、武装系统收录范围：建国前收录县大队（独立营）、县人民武装部正副职；建国后收录人民武装部、兵役局、武警中队正副职。

6、县政协收录范围：县政协常委、正副主席以及科室正副职。

7、群团系统收录范围：县工、农、青、妇、科协等群众团体的正副职。

8、县制撤销期间，有关公社也收录在内。

二、编纂体例

1、本资料采用“分时期、按系统”的编排方式。即以党的历史分期立章，全书分为：大革命和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解放战争时期、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每章按党、政权、地方武装、政协、群团各系统分节。

2、实行合编、分编相结合的方法。建国前，党、政、军、群合编；建国后分编，以党委系统和政权、地方武装、政协、群团党组织为主，附收以行政为序列的政权、地方武装、政协、群团各系统的资料，单独编目、立章分节，并隔以彩页，合订于后。

3、采用文字叙述、名录、图表相结合的编纂方式。文字叙述包括：概述、各章综述、节前分述和组织机构中的短言；名录包括：机构名称、领导人姓名、职务、任期；图表包括：地图、示意图、统计表等。

三、其他事项

1. 县级组织机构的沿革，凡实行代表大会制的，均按届次表述，无代表大会时，则按机构名称的变化或区域变更情况依次表述。各区、公社、乡（镇）的组织机构沿革主要按区划调整及机构称谓的变化表述。

2. 县委组成人员的排列，凡经党代会选举产生的，以委员、候补委员、常委、正副书记为序，未开党代会时以正副书记、常委（委员）为序。每届党代会选举产生的委员单列，对提前离职的委员不再加注，对会后增补的正副书记、常委在委员中也不再出现。其余机构任职人员均以正职、副职、成员为序。所有任职人员的排列，同职的以任职先后为序，同职而又同时任职的以原公布顺序排列。

3. 各组织机构的名称居中排列，并注明该机构的起止时间。领导人的任职时间与机构的起止时间一致者，其名录后不注任离职时间；中途离职者，只注离职时间；中途任职直至终止时间者，只注任职时间；中途任职又离职者，起止时间均注。

4. 名录中的任离职时间以有关公布文件的档案为准，查不到公布时间的根据个人档案、知情人回忆以及其他旁证等方法确定。任离职时间收录到年月，查不到月份的注春、夏、秋、冬、某年。

“文化大革命”前一届的各级组织机构及负责人，在“文化大革命”一章中，只注开始时间，不注终止时间。

5. 所列机构名称，一律采用历史称谓，首次出现时用全称，后用通俗简称。

6. “文革”中的军代表、群众代表，在其名录第一次出现时注明。

7. 人名录中女性除妇女组织外均作注明。

8. 历史数字均以档案材料为依据。

9. 所收录的任职人因病故、牺牲、调动、离退休等原因离开所任职务，均在其名字后注明“离职”。

10. 凡同一时间担任两种及两种以上职务的任职者，均在所兼职务后加注“兼”字。

11. 凡收录机构中缺正职时，一般在职务后注“无正职”。

概 述

沂南县位于山东省东南部，沂蒙山区中心。地处东经 $118^{\circ}07'$ — $118^{\circ}43'$ ，北纬 $35^{\circ}19'$ — $35^{\circ}46'$ 。北连沂水县，南接临沂县，东临莒县，东南与莒南县接壤，西靠蒙阴县，西南与费县毗邻。全县最大纵距47公里，最大横距55公里。总面积为1750.3平方公里。东部丘岭，西为山区，中部是大面积平原，孟良崮主峰屹立境内，沂河、汶河、蒙河贯穿全境。全县现辖28个乡镇，977个行政村，1436个自然村，79.8万人，其中党员34104人。全县现有基层党委35个，其中乡镇党委28个，基层党总支9个，党支部1413个。

沂南县是抗日战争时期共产党新开辟的一个县。为鲁中、鲁南、滨海三大战略区的结合部，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

沂南境内党的活动是从大革命时期开始的。党的发展，先从知识分子开始，尔后逐步发展到农民中去。

1925年，门家庵子村的刘鸣奎，在上海大学加入中国共产党。这是沂南籍第一位共产党员。刘在上海大学读书期间，借回乡省亲之机，常带回一些进步书刊，诸如当时属于中共中央理论性机关刊物《新青年》和党中央机关刊物《向导》周刊，以宣传共产主义思想，播种革命种子。1926年，刘再入武汉中央军校学习。1927年秋，刘受党指派自武汉返回故里，开展党的活动。对家乡党的组织建设和发展武装发表过许多真知灼见和进行过革命实践，产生了一定影响。与此同时，朱家里庄村的小知识分子朱献长（字寿年）也于1927年5月在沂水城加入了中国共产党。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沂南的党组织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其间，党的活动基点主要集中在苏村、司马一带和朱家里庄周围。1928年6月，山东省委特派员孙兆彭来这里开展党的工作。在孙兆彭的指导下，沂南一带先后建立了朱家里庄党小组和中共沂水南乡区委，朱寿年、徐相南分任组长和书记。是年底，沂南境内有党员的村庄达30多处。特别是党领导下的农民运动蓬勃发展，与旧官府和地方封建势力作了不屈不挠的斗争，显示了党领导下的农民运动的伟大力量。1929年5月，国民党破坏了中共沂水党组织，南乡区委亦遭破坏，区委书记徐相南于11月被暗杀。沂南一带党的活动暂时转入低潮。1932年，重建中共沂水南乡区委，书记由王赞堂（王光伟）担任，党的活动再次兴起。区委配合沂水暴动积极争取旗会工作，利用大刀会捣毁了国民党六区区公所，杀死了国民党区长杜绍增，并重建了莒县党组织。1933年7月，山东临时省委组织部长宋鸣时叛变，沂南一带的党组织复遭破坏。但是，沂南党的优秀儿女，始终坚贞不屈，前仆后继，进行着不屈不挠的斗争。他们按照县委的决议，远离家乡，分赴青岛、大连、察哈尔、武汉、上海等地，寻找上级党组织，继续进行着党的工作。从中也涌现了秦鸿钧（相猷）、徐凤泰（海萍）、王赞堂等一批党的优秀干部和革命中坚分子。

抗日战争爆发以后，沂南县境内的党员和仁人志士，积极响应党的号召，利用一切机会宣传党的抗日救亡方针，激发民众抗战热情，为后来创建沂蒙山区抗日根据地打下了基础。1938年5月，中共山东省委坚决执行党中央关于创建山东抗日根据地的指示，将工作中心放在沂蒙山区，并派林浩等率领省委机关一部和四支队一团，来到沂南县的垛庄、岸堤一带。8月，省委书记郭洪涛也从鲁

南翻过蒙山辗转来到岸堤，将省委赴鲁南途中创办的山东抗日军政干部学校安在岸堤。此后，省委机关长期住在这里，直接领导沂南县的抗日斗争。

在中共山东省委(分局)的直接领导和关心下，在山东抗日军政干部学校、八路军一纵随营学校和山东纵队二、四、八支队的指导帮助下，开辟了沂蒙根据地的中心区，以岸堤、垛庄、马牧池、孙祖、青驼为中心的沂蒙山区根据地不断巩固壮大，这一带党组织、抗日政权和抗日群众团体也得到大力发展。岸堤、垛庄所归属的沂水九区，于1938年8月就建立了共产党区委，并为边区省委所直属。沂南范围的沂水五、六、十区和蒙阴二区都相继建立了党的区委或特支，区乡抗日民主政权也分别在1938年下半年至1939年相继成立。1939年6月，日军发动了对沂蒙山区的第一次“扫荡”。为了加强领导，广泛开展反“扫荡”的斗争，经分局领导机关批准，将整个沂水县的反“扫荡”斗争分为南北两部分，南部设立沂南中心区委，县委宣传部长王耕之兼任中心区委书记。中心区委辖沂水县南部的五、六、九、十区。在反“扫荡”期间，分局，特别是山东抗日军政干校直接参与了中心区委的反“扫荡”领导工作，斗争取得了胜利。为适应飞速发展的抗日斗争形势的需要，10月，中共山东分局决定以沂南中心区委为基础建立中共南沂蒙县委(1940年3月改称沂南县委)，辖原沂水县五、六、九、十区和蒙阴县二、四区。这是沂南县最早的一届县委。县委初建时，受中共山东分局直属领导。1940年10月，在沂南县的艾峪湖村建立了鲁中区党委，沂南县委即转属鲁中区党委领导。1941年2月，在沂南县的朱家里庄村建立了鲁中区二(沂蒙)地委，沂南县又划归二地委领导。1940年6月

和1942年12月，在沂南县的南部和东部曾以沂南县所辖的原沂水十区和永太区为基础，分别建立了沂临边联县和沂东县。

沂南县的党组织建立后，同时注意加强根据地的民主政权、群众团体和抗日武装的建设。自1938年8月至1939年夏天，沂南县的区乡抗日民主政权绝大部分就已建立。1939年12月，在山东分局政府工作部负责人陈明的指导下，南沂蒙联防办事处于塘子村选举成立。这是沂南县最早的县级行政领导机构，1940年3月办事处改称沂南县政府行署。其间，动委会及工、农、青、妇各抗日救亡团体也纷纷建立。沂南县的武装，先是以马月如和刘醒吾的两部分民团武装为基础发展起来的，初称：“八路军南沂蒙大队”，后为“沂南县大队”。尔后又有“莒沂边联游击大队”、“沂河特务营”等沂南地方武装成立。这些地方武装，经过一段时间的斗争锻炼，于1941年先后编入沂蒙支队二团和山纵特务二团。为抗日战争做出了贡献。

从1941年到1942年，这是沂南县在抗日战争中最困难的时期。从1941年开始，日本侵略军为推行其“以战养战”、“以华治华”的策略，推行了“治安强化运动”，对抗日根据地实行了“扫荡”、“蚕食”和“三光政策”。而国民党反动派，在“宁亡于日，勿亡于共”的反动口号下，也不断制造磨擦，阻挠和破坏抗日。沂南县的党组织根据上级指示，坚持抗战，坚持统一战线，克服困难，度过难关，始终掌握着斗争的主动权，誓死保卫各级抗日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保卫沂蒙抗日根据地。即使在最困难的时候，岸堤、垛庄、孙祖、马牧池、依汶等沂蒙根据地的中心区，牢不可破，始终掌握在抗日军民手里。后经整风、大生产、减租减息等重大方针的

贯彻执行，更使根据地的天地焕然一新。从1943年起，沂南根据地形势有了很大转变，到1944年，根据地得到了恢复和发展。

从1939年10月建县到抗日战争胜利，袁子扬、王耕之、李铎、王介福先后任县委书记。其间，县委曾于1940年10月至12月和1941年12月至1942年7月两次撤销过。

在抗日战争中，沂南县的党组织得到了锻炼、发展和壮大，为革命事业培养和输送了大批干部，建设了人民武装和廉洁的人民政权，积累了丰富的斗争经验，在人民中树立了崇高的威信。沂南县为抗日根据地建设之榜样。

解放战争初期，沂南的党组织领导人民积极贯彻中央“五四”指示，掀起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但是，国民党、蒋介石不顾全国人民的反对，悍然挑起全面内战，党和人民又一次经受着血与火的考验和锻炼。从此，县委的工作重心即转入了带领全县人民支援解放全国的战争。1947年5月，陈毅指挥的震惊中外的孟良崮战役在沂南境内发生。沂南县委动员人民腾出家园作战场，作出了重大牺牲。在支援鲁南、莱芜、孟良崮、淮海和渡江诸战役中，沂南县共出支前民工达300000人次。从1947年到1949年，为了迎接全国的解放，接管解放区，沂南县又先后有四批干部开赴新区。仅1949年2月一次，沂南（含原沂东）就派出干部200人。

在三年的解放战争中，先后有张格心、高复隆、王焕闾担任过沂南县委书记。规模较大的行政区划变动有两次，即1945年10月边联县撤销，沂河以西的六个区划入沂南县；1949年7月沂东县撤销，又将南部四个区划归沂南县。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这标志着我国民主革

命的结束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开始，中国跨入了历史发展的新时期。建国以后，沂南的党组织肩负起建设新政权和发展国民经济的新的历史使命。从建国到1956年，完成了土地革命的任务，开展了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和“三反”、“五反”运动，特别是领导全县人民基本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度。从1957年到1966年“文化大革命”前的十年间，虽然接连不断地开展了一些政治运动，如“大跃进”、大办“人民公社”、“反右倾”、“四清”等，并出现过这样那样的失误，走过了一些曲折的道路，但由于在中共第八次党的代表大会的方针路线指引下，其主流是好的。县委于1956年5月和1963年11月召开了中共沂南县第一、二次代表大会，分别选举了以李守克和朱凤九为书记的沂南县委。沂南党组织领导全县人民艰苦奋斗，努力工作，使沂南的政治、经济面貌仍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不断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胜利。

这期间，行政区划也略有变动。1953年7月，将沂水县的苏村、城子、铜井三个区划入沂南县后，形成了今沂南之版图。1958年11月，沂南县又一次撤销，所辖区域分别划归沂水、临沂、蒙阴、郯县，1961年8月恢复县制。

从1966年5月到1976年10月的十年“文化大革命”期间，沂南县的党组织也和全国各地一样，受到了严重的冲击。“文化大革命”开始到1967年2月，县委虽然受到了冲击，但运动的领导权仍掌握在县委手里。1967年2月14日，在上海“一月风暴”的反革命夺权影响下，“造反派”正式夺了沂南县的党、政、财、文大权。从此，党的各级组织普遍受到冲击并陷于瘫痪、半瘫痪状态，各级

领导干部被排挤出领导岗位并受到批判和斗争，广大党员停止了组织生活，学校停课，工厂停产，全县陷入混乱状态。1968年3月，经临沂地区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了所谓的军干群“三结合”的沂南县革命委员会，取代了县委、县人委的全部职能。1971年8月，召开了中共沂南县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以毕毓科为书记的中共沂南县第三届委员会，恢复了党委制，各级党组织的正常生活开始恢复，整个形势逐步趋向好转。但是由于这次党的代表会是在许多党员特别是部分党员领导干部尚未恢复组织生活，党内政治生活还不正常的情况下召开的，特别是从思想上组织上贯彻了“九大”的错误路线，以致造成了党的组织不纯和思想不纯等现象。1975年，邓小平主持中央工作，通过整顿，政治经济形势好转。1976年又刮起“反击右倾翻案风”，使全县再度陷入混乱之中。

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沂南县的党组织带领全县人民经过拨乱反正，纠正了“左”倾路线的影响，全面认真地纠正了“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坚定不移地贯彻三中全会重新确立的马克思主义路线。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加强了各级党组织和领导班子的自身建设，逐步端正和恢复了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1984年2月，沂南县党政机关进行了机构改革，6月份完成各区和县直部委办局的领导班子调整工作，使各级领导班子逐步达到了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和专业化的要求。1985年5月至1987年8月，沂南县自上而下分批进行整党，使党风、社会风气都有了明显好转，党的领导更加改善和加强。这期间，县委于1980年9月、1984年9月和1987年8月召开了中共沂南县第四、五、六次代表大会，分别选举了以支玉斌、辛云岩、肖开富为书记的沂南县委。

沂南县的党组织坚定地同党中央在政治上保持一致，珍惜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在纠正“左”的错误，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党的各项政策，建立健全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以及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等项工作中都取得了很大成就。特别是工农业生产，成绩十分喜人。1987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达到51700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25500万元，从而使工农业产值基本持平，内部比例结构趋向合理。财贸、科学、教育、文化、卫生事业也都有了较大发展，人民生活有了较大改善。这些成就，为今后继续前进，实现四个现代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在党的组织机构变化的同时，政权组织机构也多次发生过变化。沂南县政权始称南沂蒙联防办事处，1940年3月改称沂南县政府行署。1944年5月，沂南县成立首届参议会，选举成立了沂南县政府。1945年12月，沂临、沂南两县合并后又召开了沂南县第二届参议会，再次选举了沂南县参议会和沂南县政府。1950年9月，沂南县政府改称沂南县人民政府。1955年12月，沂南县人民政府改称沂南县人民委员会。“文化大革命”中夺了县人委的权，1968年3月成立了沂南县革命委员会。在1981年5月召开的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上，成立了沂南县人大常委会，为常设县级权力机构，撤销县革委，恢复沂南县人民政府。从建国到1987年4月，沂南县召开过10次人民代表大会，后三届均设人大常委。

武装、统战、群团组织，在各个历史时期，围绕着党的政治任务，发挥各自的作用，作出了应有的贡献。在体制上也作过多次调整。武装组织建国前先后称县政府武装科、县人民武装部。建国后，于1951年5月列入部队编制，称中国人民解放军沂南县人民武

装部。1954年10月，设立沂南县兵役局，与人民武装部合署办公。1986年6月，武装部由军队建制移交地方建制，称沂南县人民武装部。1981年5月，政协沂南县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成立了政协沂南委员会。到1987年4月，政协沂南委员会已至三届。沂南县的群团组织，从1940年春天相继成立后，曾几易其名。“文化大革命”中由县革委“群工组”取代。1973年4月之后开始恢复沂南县总工会、贫协、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1979年8月又增设了科协。

当前，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干部群众，正在县委的领导下，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坚定不移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同心同德，大胆创新，开拓前进，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努力奋斗。